

# 安徽中基电池箔科技有限公司有毒有害物质 2022 年度排放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“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，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”要求，我公司认真识别所排放物质中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情况，特对 2022 年有毒有害物质的排放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危险废物排放情况报告如下：

2022 年我公司委托有资质单位转移处置各类危险废物共计 1347.866 吨（截至 11 月底），如下表。表中所列有毒有害物质均妥善处置，未造成土壤污染。

危险废物名称	产生量（吨）	处置量（吨）
铝灰渣	854.188	854.188
除尘灰	12.7	12.7
含油硅藻土	413.96	413.96
废矿物油	62.878	62.878
废油桶	4.14	4.14

## 二、重点污染源废气排放情况

我公司是有废气处理设施，并且全年运行正常，具体排放情况如下表。废气物质均达标排放，未超排污许可总量。

废气处理设施或排筒名称编号	污染物种类	废气处理方式
DA001	非甲烷总烃	直排
DA002	非甲烷总烃	冷凝回收
DA003	非甲烷总烃	吸附

DA004	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	袋式除尘
DA005	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、颗粒物	袋式除尘

### 三、重点污染源废水排放情况

我公司无生产废水产生，无废水处理设施，生活污水排放污染物主要有COD、悬浮物、BOD，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放到濉溪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置。废水均妥善处置，未造成土壤污染。

### 四、其他物质排放情况

我公司其他所排放的物质均为一般固体废物，非有毒有害物质。

综上，我公司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全面受控，未造成相关土壤污染。

特此报告。

安徽中基电池箔科技有限公司

2022年12月5日